附件4

公示参考模板

（以省级推荐单位为例，其他单位参照）

关于第三届福建省名中医推荐人选情况的公示

经本单位初审，现将我单位符合福建省名中医评审条件的拟推荐候选人×××、×××等×位同志（按推荐顺序排序）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公示期为2022年×月×—×日（7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有关问题可向本单位×××有关部门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单位×××有关部门 ×××××

 ××单位

 2022年 月 日

×××同志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

×××，××单位×××科主任、主任医师，××××年××月生，××××年××月开始从事中医药工作，医德高尚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（中西医结合）执业医师或中药师资格；中医（中西医结合）主任医师、主任药师（中药）或同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××年，累计从事中医药工作××年，至今仍坚持临床工作。××××年××月××××××大学××××专业毕业，××学历、××学位，××××年被评为国家、省级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的指导老师，完成带教工作，或获得“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”、岐黄学者、福建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。主要事迹如下：

……（含学术思想、传承情况、科研课题及成果、学术著作及论文、主要事迹及贡献等，不多于1500字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抄送： | 厦门大学 |
|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| 2022年9月21日印发 |